**昌 吉 市 政 府 采 购 中 心**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昌吉市第九中学监控、广播系统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CJSCG-HW2025-012**

**采购机构：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

**联 系 人：吴老师**

**电话：0994-2528512**

**温馨提示**

**尊敬的投标人：**

 **您好！非常感谢您前来参加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公开招标活动，您的参与是对我们工作最大的支持，招投标是一项法律性、规范性要求很高的工作，为了避免不必要的失误造成投标失败，我们在此对投标的关键环节及注意事项向您做出提示，请您认真阅读。**

 **一：请您务必仔细阅读、认真理解公开招标采购文件，尤其要对实质性条款及否决投标的条件引起高度重视。**

 **二：请您务必在公开招标文件递交前检查贵单位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签章情况，若投标文件未按照公开招标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和签章的，由您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三：评定内容均在公开招标采购文件中体现，请务必认真阅读，充分响应公开招标文件。**

 **四：文中“公开招标文件”为我中心印发的采购文件，“公开招标投标文件”为投标人针对此项目印制的响应文件。**

 **以上仅是友情提示，不作为公开招标文件的一部分，请您严格按照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相关投标工作。**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略）或项目概要**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样本)**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 **项目概要**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 **昌吉市第九中学监控、广播系统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
| **2** |  **控制价** | **2060000.00元** |
| **3**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4** | **采购人** | **名 称：昌吉市市第九中学****地 址：昌吉市青年南路玉带巷6号****联系人：****马刚贵****电 话：****18196155111** |
| **5** | **采购机构** | **名 称： 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地 址： 昌吉市财政局一楼102室****联系人： 吴老师****电 话： 0994-2528512** **地 址： 昌吉市长宁路17号市财政局一楼102室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办公室** |
| **6**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金额：****41000.00元（肆万壹仟元整）****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方以基本账户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采购机构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账户名称：****昌吉市财政综合保障中心****账 号：****0000020090110005730121****开户行号：313885000026****开 户 行：****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市长宁路支行（公对公转账）****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指定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逾期无效）在提交保证金时必须标注明项目名称（昌吉市第九中学监控、广播系统升级改造采购项目-保证金）。如未按以上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将拒绝其投标。****注：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须将保证金缴纳凭证编制到响应文件中提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供应商可现场提交或邮寄下列资料申请退还保证金：** **(1)（带财政部门票据监制章的）企业单位往来结算收款收据（第二联加盖公章）。****(2)收款单位全称、账号、汇入地点、汇入行名称，汇入行号。****(3)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电话。****(4)中标单位提供合同(没中标单位不需要提供)。****(5)资料提交或邮寄地址： 昌吉市长宁路17号市财政局一楼102室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办公室，邮编：831100。收件人：崔老师 电话：0994-2528512。** |
| **7** | **所属行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8** | **实施地点** | **昌吉市第九中学校园内指定地点** |
| **9** | **资金来源** | **2025年中央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 |
| **10** | **出资比例** | **100%** |
| **11**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2** | **采购范围** | **详见招标项目要求** |
| **13** | **供货期** | **自合同签订之日30个日历日内供货完毕，并完成安装调试。** |
| **14** | **质量要求**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达到国家要求验收质量标准** |
| **15**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30%，货物进场后再付合同价款50%，项目安装验收合格后再付合同价款20%。** |
| **16** | **现场踏勘** | **不组织** |
| **17**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8** | **合同履约期** | **3年** |
| **19** | **投标响应文件要求** |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电子加密文件一份****投标响应文件递交途径：https://www.zcygov.cn在线上传** |
| **20** | **上传截止时间** | **2025年6月17日 上午10:30分（北京时间）** |
| **21** | **开标时间** | **2****025年6月17日 上午10:30分（北京时间）** |
| **22** | **开标地点** | **线上开标：https://www.zcygov.cn** |
| **23** | **说明** | **本招标文件技术指标是作为功能性说明，不论任何情况，投标人在投标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24** | **招标文件领取** | **获取方式：线上免费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投标单位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或加入“政采云新疆网超投标单位服务群”钉钉号：32569183）。** |
| **25** | **评标办法** | **采用综合评分法**  |
| **26** | **备注：** | **1、招标文件中所有偏离表，如无偏离应在相应表格中填写“响应”，如未填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2、本次招标项目，请各投标单位以人民币报价;****3、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日期均为日历日;** |
| **27** | **其他说明** |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正式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ashboard?siteCode=beijing，“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5、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6、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28** |  **质保期**  | **3年** |
|  |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
| **1** | **中标结果公示** | **本项目中标结果将在开标后三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公示期1天。** |
| **2** | **中标说明** | **综合得分最高者中标** |
| **3** | **中小企业优惠政策**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本次招标采购中所叙述的昌吉市第九中学监控、广播系统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一、**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时间：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6月4日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投标文件须以中文书写，除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招标文件附件及招标文件各章节提供了一部分用于编制投标文件时必要的格式，建议投标人应按此格式的要求和内容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未提供格式的部分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组成（按顺序排列）**

（一）、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

2、开户行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包含账户名称、账户号码、开户银行、法定代表人和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3.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4.中小企业声明函（见表六）

5.“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的截图。

（二)、响应文件的报价要求：

1.开标一览表（见表一）

2.报价明细表（见表二）

（三）、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见表三）

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见表四）

3.商务规格偏离表（见表五）

 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书面承诺（见附件一、二）

5.业绩证明材料（见表七）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材料（相关证明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

1.技术规格偏离表(见表八)

2.所投产品资料及彩印图片

3.售后服务承诺函

4.投标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材料（相关证明文件）

另，电子版投标文件应按照“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规定和要求上传相关资料，如果漏传或错传，则按无效文件处理，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评标办法及评定标准**

（一）、采取综合评分法。由依法组建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进行评审，有关监督部门现场监督。

（二）招标文件评分分值由商务、技术、价格和服务及其他部分组成，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凡以价格、百分比计算的均保留两位小数。

|  |  |
| --- | --- |
| 内容 | 评分标准 |
| 价格部分（30分） | 投标报价（30分） | 以所有有效报价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投标报价等于基准价得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 |
| 商务部分（16分） | 文件规范 （3分） | 内容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完整性、严谨性，投标文件编制质量高优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差不得分。 |
|
| 产品功能（5分） | 产品制造商具有完备的质量保证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所投产品质量可靠，提供有效证明及报告。全部提供得5分，缺少任何一项不得分。 |
| 企业资质（5分） | 1.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近三个年度均被税务部门评为的B级纳税人的得5分，其中两个年度被税务部门评为的B级纳税人的得3分，一个年度被税务部门评为的B级纳税人的得1分；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时间证明材料及两个年度被税务部门评为的B级纳税人的得5分；成立时间不足两年的，提供成立时间证明材料及一个年度被税务部门评为的B级纳税人的得3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可得1分。（提供B级纳税人证书复印件或权威官方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
| 业绩（3分） | 截至投标日期，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承担的类似项目案例（30万以上），每提供一个得1.5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3分。注：需提供业绩成交（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 (至少包含合同首末页+项目内容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 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技术部分（54分） | 技术性能（36分） | 1.标记了“▲”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全部满足的可得20分；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2分，扣至0分为止；2.一般技术指标参数全部满足的可得16分；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0.8分，扣至0分为止。备注:投标人投标须提供不低于招标要求的产品，投标人须按招标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佐证是否满足技术参数要求，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该项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需要对应提供参数中要求的佐证材料，请务必保证材料真实性，评标委员会根据材料进行详细比对打分。 |
| 节能、环保性（2分） | 响应产品中包含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产品并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复印件，得2分，无则不加分。 |
| 运营维护及培训服务方案（6分） | 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培训计划或培训方案及运营维护方案的详尽程度、培训周期、运营维护的可行性等因素打分。优得6分，良得4分，一般得2分，未提供培训计划得0分。 |
| 售后服务体系及服务承诺（7分） | 售后服务方案是否保障体系完善，具有完备的服务体系，充分满足用户要求且提供优质服务，安装调试、上门服务、应答时间、处理时间、及应急解决方案等售后服务计划切实可行等进行评审。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科学完善，可行性强，能够上门服务，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故障响应及时，优秀得7分，良好得4分，差得1分。 |
| 设备性能操作要求（3分） | 投标人提供设备的操作性能和设备的稳定性、兼容性、扩展性、易操作性和安全性是否满足参数要求，符合采购人使用标准；根据满足情况打分，优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未提供得0分。 |

（三）、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的明细表内容不一致，则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在监督部门监督下，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提交投标文件和其他必要的资料进行进一步审查，投标文件响应性不能出现重大偏离，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判定无效投标。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离：

（1）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2）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3）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五）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法定代表人的近亲属；

（2）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六、无效投标**

评标小组评审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则为无效投标：

（1）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指定的开标地点；

（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编制、未签署、加盖单位公章；

（3）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外）；

（4）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提供虚假资料中标。

（5）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和《开标记录表》中的最终报价不相符的；

（7）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所附相关资料内容不真实，且投标人不能提交证明其真实性的材料的；

（10）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雷同或存在其他情形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之间存在串标、围标嫌疑的；

（11）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七、关于投标保证金**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方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单位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投标方与采购人、其他投标方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定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成员以打分的方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如最终得分和报价均相同，则以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最先提交报价的投标单位为最终的中标单位。

如排名第一的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相关办法规定，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认定中标无效，中标无效的重新组织招标。

 2、招标人及采购机构将有权对成交投标人的财务、技术、管理能力及信誉进行审查，确定其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

3、中标结果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公示。

 **十、履约条款**

1、中标单位需在中标公告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与采购单位签订的合同交至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成交（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十一、其他事项**

未中标投标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就可到政府采购中心办理退付投标保证金手续；中标投标单位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即可到政府采购中心办理退付投标保证金手续。如一个月内仍**未办理退付手续**，则政府采购中心将该款项上缴国库。

**十三、其他事项**

1、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公开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在招投标过程中，无论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必须遵纪守法，保证公正廉洁、公平竞争，不准从中舞弊，有违反者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相应服务，凡是达不到采购单位要求，采购单位有权拒绝。

3、在开标前，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中规格及要求有异议或对要求有不合理之处，可及时提出相关意见（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质疑），如投标人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招标文件。一经进入评标程序，即视为各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4、在招标活动全程中，如发生对招标文件理解不一致或出现任何其他争议事项，均可提交评标委员会讨论，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表决，该表决在作出时直接发生效力。

 5、本文件由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负责解释。

**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一、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祥见附件。

**二、供货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30个日历日内供货完毕，并完成安装调试。需由供应商送货到指定地点，运输费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服务地点： 昌吉市第九中学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在货物到达甲方单位指定地点后，成交单位应及时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甲方单位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30%，货物进场后再付合同价款50%，项目安装验收合格后再付合同价款20%。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保期：核心设备（服务器、终端）5年，其他设备3年。

2、售后服务事项要求：投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①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3年。

②电话咨询

投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③故障响应

投标人应在2小时内做出响应，4小时内提供更高层级的技术支持，12小时内不能解决问题则必须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④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所投产品产品技术升级，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投标人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⑤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⑥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1、投标人在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2、其中在质保期内保养服务全部由中标单位提供（包含人工，材料等一切费用），保养服务具体事项由甲乙双方单位共同协商决定。

**五、其他：**

 投标单位认为有补充说明的可自行增加。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板）**

合同编号：

购货单位：昌吉市第九中学

以下简称甲方；

通讯地址： 昌吉市青年南路玉带巷6号

联系人： 马刚贵

联系电话： 18196155111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供货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下内容共同遵守。

1. **标的物**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含税价）** | **人民币：**  |
| **大 写：** |

　 若实际金额与约定金额不一致时，以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书面结算凭证或交接单据（具体双方根据实践操作修改）为准。（明确双方授权代表或者出具授权委托书）

**第二条** **质量要求**

乙方向甲方所提供货物必须保证质量无瑕疵。具体标准及要求按（1、2）项执行；

1. 甲方特殊要求：
2. 按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中最高标准执行。

 **第三条 货物的包装要求**

所提供货物的包装应适合货物运输过程的要求，符合货物本身条件的需求，保证货物到达甲方时完好无损。

 其他要求： 1、产品的包装，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2、包装物回收按第（1）项执行： 1.回收 2不回收

**第四条　货物的交货方法、[运输方式](http://baike.baidu.com/view/1034830.htm)、到货地点。**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1）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2．运费由乙方承担，货物交到甲方手中后风险转移给甲方，运输途中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甲方指定到货地点： （若送货地点进行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按新的指定地点进行送货）。

**第五条　货物的交（提）货[期限](http://baike.baidu.com/view/378844.htm)： 按第（ 1 ）项执行**

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交付约定货物。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义务：

1. 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与期限支付合同价款；
2. 甲方对于可以当场验收的不合格货物有权拒收；特殊货物无法当场组织验收的，可以先接收，异议期内提出异议；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及特殊要求交付合格货物；对于不合格货物，甲方有权选择退货（甲方退货的，运费由乙方自担）；
4. 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或利用的，乙方须在原价格上折价结算，该价格由双方重新商议。

乙方权利义务：

1. 保证货物符合合同的约定及甲方特殊要求，不得弄虚作假，以次充好；
2. 按约定的运输方式、约定期限内送货；
3. 对甲方提出的异议须及时进行回复与解决。
4. 有权要求甲方按约定方式支付货款。

**第七条　结款方式**

 货物货款的结算，货品验收合格后进行支付；

**第八条 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第九条 验收方法（验收结果以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验收单为准）：**

 1、甲方在接收货物时，可以当场对货物的数量、外观、规格、型号等进行验收，甲方无法当场验收的，需在 30 个工作日内就数量、外观、规格、型号等进行验收，并提出书面异议。

2、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在质保期内提出。

3、对于不符合约定或要求的货物（外观、规格、型号、品种、花色、质量），甲方有权选择拒收或者退货换货（且相关损失的后期所出现的所有问题由乙方承担）。

4、验收过程中，甲乙双方对货物质量存在争议时，双方同意提交给甲方所在地主管货物质量监督检查机构进行鉴定。

**第十条　对货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本合同货物全部到达收货地后，甲方按合同约定对货物规格型号、数量、包装等外在质量进行验收，如甲方发现标的货物与合同约定有不符之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对于不能当场验收的货物，甲方于接收货物后 3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若有问题须在发现问题后 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注：若为卖方时，未在约定异议期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货物合格。

1. 标的货物内在质量异议期执行质保期（≥2年）规定，甲方在质保期内发现标的货物内在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可在质保期内提出书面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 日内负责处理并解决问题，否则，即视为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应按第十一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因甲方原因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致使乙方错发地点或错给接货人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 因乙方原因致使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将货物运送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乙方逾期交货的违约金（违约金按逾期货款日万分之一计算）。

5. 乙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向甲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http://baike.baidu.com/view/38951.htm)，甲方已支付的货款乙方须一并退回；乙方逾期交货的，向甲方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未交货货款日万分之一计算，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等费用。

6. 乙方所交付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包装等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双方协商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货物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包修或退货，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产生的实际费用与损失。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给甲方因此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7. 本合同生效后，若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或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任何一项义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上述违约金责任、损害赔偿责任等。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http://baike.baidu.com/view/22657.htm)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以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其它**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约定：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一致时以补充协议为准。双方交接过程中的附件：包括且不限于订货/送货通知单、交接单、验收单等书面文件资料，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送达方式：双方均同意往来文件、法院送达的文书等资料以本合同载明的联系方式、通讯地址及电子邮箱进行送达，若一方信息变动，须及时通知对方，如因一方通知不及时无法送达文书等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因送达不到或者拒收的，均视为已经送达。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甲方（签字 盖章）： 乙方（签字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表一**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投标人 |  |
| 总报价（大写 ） |  |
| 总报价（小写 ） |  |
| 备注 |  |

 我方将严格按招投标法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参加本次公开招标，并理解你方以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结果，且对中标结果也没有解释义务。如我方为中标候选人，在接到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按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和本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并履行规定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我方如出现以下行为之一者，你方有权不予退还我方针对此项目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1、交纳保证金后无故不参加投标。

 2、在招标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同意的情况下，我方代表人中途离场。

 3、被通知中标后，我方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中标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中标时招标人的要求及我方的承诺签订合同）。

4、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或发生其他影响招标公平竞争的行为。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

联系人： 联系地址：

电话： 邮编：

 年 月 日

**表二： 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生产厂家或制造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 14 |  |  |  |  |  |  |
| 15 |  |  |  |  |  |  |
| 16 |  |  |  |  |  |  |
| 17 |  |  |  |  |  |  |
| 18 |  |  |  |  |  |  |
| 19 |  |  |  |  |  |  |
| 20 |  |  |  |  |  |  |
| 21 |  |  |  |  |  |  |
| 22 |  |  |  |  |  |  |
| 23 |  |  |  |  |  |  |
| 24 |  |  |  |  |  |  |
| 25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

 年 月 日

**表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XXX（性别 ，公民身份号码为：XXXXXXXXXXXXXXXXXXXXX）系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XXXXXXXXXXX公司

年 月 日

**表四：**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

 为促进采购工作的规范运行和公平竞争，有效制止采购活动中的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预防和遏制行贿受贿等违法犯罪活动，我单位特作以下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将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法》，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活动等。

 如存在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参与资格，若为预中标或成交人，也自愿放弃中标或成交资格，并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

 年 月 日

**表五：**

**商务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标参数 | 正/负偏离/响应 | 备注 |
| 供货时间 |  |  |  |  |
| 供货地点 |  |  |  |  |
| 验收方式 |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质量保证期 |  |  |  |  |
| 售后服务事项要求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

 年 月 日

**表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footnote-0)，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表七：**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单位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数量 | 单位联系人 | 单位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表后附：成交（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

 年 月 日

**表八：**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参数 | 应标参数 | 正/负偏离/响应 | 备注 |
| 产品名称 | 1. **......**
2. **......**
3. **......**

**........** | 1. **......**
2. **......**
3. **......**

**........** | 正/负/响应 | **需逐条对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

 年 月 日

(附件1)

**无违法记录声明**

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我公司的上述声明及提供的资料有任何虚假内容，则采购机构有权取消我公司的参与、中标或成交资格，且我公司自愿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

 年 月 日

**(附件2)**

**承 诺 书**

昌吉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已收到并阅读采购文件，在完全理解该项目的采购质量技术要求、商务条件以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此次采购活动，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公司具有履行采购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公司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

5、我公司保证提供的所有资料及相关证明文件均真实、准确；

6、我公司保证所投货物品牌型号、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合法性，且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7、我公司保证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其自行承担。

8、如我公司被确定为中标人或成交人，将根据采购文件积极响应，履行合同义务，承担合同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全部属实，如有不实，我公司自愿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1. [↑](#footnote-ref-0)